



大会

Distr.: General
17 July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73(b)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
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文化权利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转递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卡里玛·贝农依照人权理事会第 28/9 号决议编制的报告。

* A/72/150。



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摘要

特别报告员在其之前关于不同形式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对文化权利构成的威胁的报告基础上，详细阐述了其对妇女文化权利的严重影响。她强调，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采取的基于人权的对策必须对性别问题具有充分敏感性，以妇女的文化权利和平等为中心，同时维护普遍性。妇女的人权，包括文化权利，是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斗争的一项重要内容，没有这些权利，这场斗争就不会胜利。

目录

| | 页次 |
|--------------------------------------|----|
| 一. 导言 | 4 |
| A. 界定和了解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 | 6 |
| B. 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采取以文化权利为核心的妇女人权办法..... | 8 |
| 二. 国际法律框架..... | 12 |
| A. 相关的国际标准 | 12 |
| B. 联合国系统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分析..... | 14 |
| 三. 原教旨主义、极端主义与妇女文化权利：一项调查..... | 15 |
| A. 妇女的艺术表达自由和女艺术家遇袭事件..... | 15 |
| B. 妇女不受歧视地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 | 16 |
| C. 基于看到的或假想的“差别”而攻击他人..... | 20 |
| D. 教育权 | 22 |
| 四. 结论和建议..... | 23 |
| A. 结论 | 23 |
| B. 建议 | 23 |

一. 引言

1. 特别报告员呼吁各方为本报告提供资料，对已收到各国、学术界、国家人权机构和许多区域民间社会提交的 54 份文件表示感谢。¹这些投入丰富了她的工作。

2. 专家们报告指出，不同形式和所有区域内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是当今世界妇女人权，包括文化权利受到的主要威胁之一。²这些威胁与更广泛的男尊女卑观念和占主导地位经济模式的不利方面等其他因素危险地结合在一起，侵害妇女的权利。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及拥护这些意识形态的运动和政府试图使保障妇女平等方面取得的进步发生倒退，妄图阻止继续取得进步，还企图对推动这项重要工作的妇女人权维护者进行惩罚和使之背上污名。认识到这种现实情况，是导致人数空前之多的妇女于 2017 年 1 月 21 日在世界各地走上街头游行的原因之一，估计共有 260 万名妇女参加了 674 次游行。³正如 2017 年 6 月联合国人权专家在联合声明中所指出的：

世界许多地区的妇女权利都在面临惊人的倒退[……]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维护所有人权都具有普遍性、不可分割、相互依存和相互关联这一基本原则[……]尽管 1993 年《维也纳人权宣言》捍卫此项牢不可破的原则，但我们还是看到原教旨主义团体在极力破坏整个人权系统所基于的基础。其中某些行动以滥用文化、包括宗教和传统为基础[……]⁴

3. 在国际或国家层面，无论是国家行为体所为还是非国家行为体所为，所有这些危害权利的势头都必须受到国际社会基于人权的有力挑战。这必须以妇女的人权、包括文化权利为中心。无论有多困难或者多有争议，都迫切需要处理这些问题。不解决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对人权、包括文化权利的影响，就根本不可能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承诺在 2030 年前实现性别平等。

4. 本报告对使用所谓的宗教言论的行为体采用“原教旨主义”一词，对基于其他基础的运动采用“极端主义”一词。它着重介绍了专家和民间社会行为体，尤

¹ 本文提到的国家局势包括成为联合国机制和官员以往审议的主题及国家、多边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所提报告的主题的案件。本报告还参考：“除非有人听到我们的呼声……”：关于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备忘录：对世界各地妇女人权的严重威胁”，加利福尼亚大学，戴维斯法学院，联合国工作队。

² 例如见 Hilary Charlesworth 和 Christine Chinkin，“国际法分界线：女权主义分析”，（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曼彻斯特，曼彻斯特大学出版社，2000 年），和促进妇女发展权协会，“对宗教原教旨主义的新见解：研究要点”，2009 年。对 160 个国家的妇女权利活动者开展的后一项调查发现，10 人中有 8 人受到过不同的“宗教原教旨主义”对妇女人权的不利影响。

³ Heidi M. Przybyla and Fredreka Schouten，“At 2.6 million, Women’s Marches Crush Expectations”，U.S.A. Today, 22 January 2017。

⁴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随着争取妇女权利的战斗更加激烈，联合国专家呼吁抗争”，2017 年 6 月 28 日。

其是妇女权利维护者所作的分析，这些人数十年来一直在应对这些问题，以确保自己的意见能在联合国被听到。报告扩展了在特别报告员最近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A/HRC/34/56）中所探讨的问题。

5. 特别报告员的前任在一份关于妇女的文化权利的重要报告中强调妇女有权不受歧视地获得、参与和促进国际法所保障的文化生活和实践所有方面。这一概念包含妇女有权积极参与认定和解释文化遗产并决定哪些文化传统、价值或习俗将被保留、改动或丢弃。妇女的文化权利自身至关重要，作为她们享有所有人权的关切途径也很重要（A/67/287）。

6.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范式的核心是否认人权的平等和普遍性，这两种性质对于确保妇女的文化权利至关重要，因此，使得毫不动摇地捍卫这些原则成为性别包容性人权对策的标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是所有人权公约中提出保留最多的公约，其中的许多保留都是以不可接受的不实行妇女平等的文化相对论借口（原教旨主义者所鼓吹的）为由，这一事实即代表极端主义和原教旨主义意识形态占了上风，这种情况必须扭转。⁵各国辩称，由于原教旨主义威胁日益严重，这种保留现在不能撤回，并且声称这些保留是防御原教旨主义的一个堡垒。⁶“因此，摧毁结构性歧视规定和消除以文化/宗教习惯为理由的保留是一项优先事项，要求采取协调行动。”⁷

7.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侵犯文化权利行为拥有共同主题，即对妇女的文化权利产生极其恶劣的影响。这种侵犯行为通常涉及攻击文化工程，旨在在单一的世界观基础上重新设计文化，强调“纯洁性”并仇视“其他人”，维护“荣誉”和“诚信”，宣扬文化和道义至高无上，强制推行与当地民众的活文化往往格格不入的所谓“真正的宗教”或“真实的文化”或“得体”着装和行为规范，对反对作为“性别意识形态”的陈规定型做法的努力妖魔化，禁锢艺术表达自由以及限制科学自由。这些行为还旨在限制所有人的性权利和生殖权利。

8.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团体经常试图击溃反对其自身议程的文化表现。各种宗教原教旨主义者企图惩罚与其宗教解释相对立的文化表现，惩罚方式经常对妇女产生特别影响，包括通过褻渎宗教法、性别歧视性家庭法、骚扰行动、不符合人权标准的教育以及赤裸裸的暴力。

9. 极端分子经常在少数群体女性成员和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妇女寻求享有其平等文化权利之时对其进行骚扰和发动攻击（见 A/HRC/29/23 和 A/HRC/19/41）。他们现在试图基于惩罚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受害者自身的歧视性做法，限制所

⁵ 国际亚太妇女权利行动观察（妇女权利观察）提交的文件。

⁶ 见 CEDAW/C/BGD/8；CEDAW/C/MOR/1。

⁷ 国际亚太妇女权利行动观察提交的文件。

有国家团体的行动自由。⁸这已经妨碍到深受极端主义之害的国家的妇女人权维护者参加在 2017 年 3 月举行的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的出行。⁹

10. 妇女权利并不是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战斗的附加项目，而是这场战斗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少了它就不能取得胜利。“争取妇女权利战斗向前迈出的每一步都是打击原教旨主义斗争的一部分。”¹⁰

11. 政教分离——宗教与国家分离——也是打击瞄准妇女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尤其是声称有宗教依据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斗争的一项重要内容。¹¹它为妇女和少数群体对这些意识形态提出挑战并不受歧视地享有其文化权利开辟或保存了空间。政教分离以多种方式存在于世界所有宗教中。这并不“意味着宗教缺失，而是一种既捍卫了表达自由又捍卫了宗教或信仰自由的国家结构，在这种情况下，没有国教，法律并非由上帝创造的，而且宗教行为体不得将其意愿强加于公共政策之上。”分界线不在于“宗教与世俗之间，而在于反世俗与拥护世俗价值观之间。”¹²正如一个组织用其名称所阐明的：“政教分离是妇女问题”。该组织指出：“捍卫世俗价值观……是争取妇女权利斗争的前提条件……原教旨主义抬头与世俗空间受侵蚀之间的联系离我们很近”。¹³

A. 界定和了解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

12. 妇女人权维护者早就致力于使原教旨主义概念具体化并组织起来予以打击。原教旨主义是指：“极右翼的政治运动，在全球化背景下……是指操纵宗教、文化或族裔，以达到其政治目的”。¹⁴他们一般都按照其政教合一愿景，构想公共治理项目，并且将其对宗教教旨的解释作为法律或公共政策强加于人，以使用支配和胁迫方式巩固社会、经济和政治权力。¹⁵

⁸ 人权高专办，“美国的旅行禁令：新政策违背了华盛顿的义务”-联合国专家，2017 年 2 月 1 日。

⁹ 母亲会和人权和性别公正诊所提交的文件，纽约城市大学法学院。

¹⁰ Zeinabou Hadari, 引自卡里玛·贝农，《你的法特瓦在这里行不通：打击穆斯林原教旨主义战斗未讲述的故事》（2013 年，纽约，W.W. Norton 公司），第 82 页。

¹¹ 妇女反对原教旨主义和妇女团结协会提交的文件。

¹² Gita Sahgal. Secular space: bridging the religious-secular divide?, 13 November 2013.

¹³ 政教分离是妇女问题，“我们是谁、我们的目的是什么？”2007 年 3 月 28 日。

¹⁴ Marieme A. H. die-Lucas, “What is your tribe? Women’s struggle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Muslimness”, in “Women Living Under Muslim Laws: Dossier 23-24”, Harsh Kapoor (ed.), (London, 2001), pp.49 and 51.

¹⁵ Jessica Horn, “Christian fundamentalisms and women’s rights in the African context: mapping the terrain”, p.1.

13. 文化原教旨主义者经常试图抹杀妇女文化以及文化与宗教融合的性质，妄图摧毁文化多样性。¹⁶承认、捍卫和颂扬妇女及妇女文化表现的多样性，是公开反对文化原教旨主义的重要手段。

14. 原教旨主义诞生于全世界所有主要的宗教传统中，包括佛教、基督教、印度教、伊斯兰教和犹太教等等。鉴于其信奉者的宗教诉求，要对抗原教旨主义特别难且特别危险。许多占主导地位的宗教解释和宗教机构都具有男尊女卑性质，这意味着妇女在表达意见方面面临具体障碍。然而，原教旨主义是一种与更宽泛的宗教传统本身截然不同的少见现象，虽然是从宗教传统中有选择地得出的。原教旨主义并非任何宗教所固有，也不应该将原教旨主义观点归咎于任何宗教的所有拥护者。

15. 原教旨主义的不同表现体现出明显的相似之处，特别是在其解释性别与家庭时。虽然男尊女卑在大多数宗教中都有所体现，但在原教旨主义里男尊女卑表现为更极端的形式，它经常彻底否定男女实质性平等。原教旨主义议程的核心是限制妇女的作用、压制妇女的权利以及对妇女施加控制。¹⁷

16. 通常，此类议程也推行妇女隔离，使得妇女难以平等参与文化生活和参与文化的创造与演变。原教旨主义团体所宣扬的基于性别的法律与政策都以对性别关系陈规定型和性别歧视的主张为基础，这显然是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

17. 反对原教旨主义并不等于持反宗教立场。不赞同原教旨主义教条的女性宗教信仰徒和信奉宗教的妇女经常成为原教旨主义运动的攻击目标。这两类妇女在打击原教旨主义的人权斗争中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原教旨主义团体经常侵犯妇女的宗教自由权及其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

18. 特别报告员除采用“原教旨主义”一词外还采用“极端主义”一词，因为该词语在联合国辩论中起了重要作用，并且包括非起源于宗教的运动。然而，定义问题应该始终认真对待，并且按照相关的国际人权规范来适用（见 A/HRC/34/56，第 14 段）。滥用极端主义概念以压制按照国际人权标准开展的活动令人严重关切。

19. 对妇女文化权利具有特别影响的某些形式现代极端主义突出单一民族神话、宣称族裔或种族优越论或纯洁论，以及推崇攻击自由和多元化民主的民粹化极端民族主义。当代社会极端主义对妇女文化权利发动的许多攻击都由政治领域的极右翼所为，在许多地方它们占支配地位或在执政。

¹⁶ 非洲社会科学研究发展理事会，“性别与原教旨主义：性别平等研究所会议记录：非洲的性别、文化、政治和原教旨主义”。

¹⁷ See, for example, Betsy Reed, ed., “Nothing Sacred: Women Respond to Religious Fundamentalism and Terror”, (New York, Thunder’s Mouth Press/Nation Books, 2002), pp.75 and 76.

20. 联合国系统在关注着暴力极端主义，大多数时候不愿进行界定。更为普遍的是，国际社会对极端主义意识形态关注不够，未能充分研究原教旨主义，尽管其对人权产生了严重影响，因而“未能认识到非暴力宗教极端主义正在扩展至主流。”¹⁸这种“主流化”为对妇女歧视创造了滋生条件。

21. 必须认识到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为一方与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为另一方之间的联系，因为基本的意识形态本身对妇女人权必然具有固有的危险性。一些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势力冒充“温和派”。但是，它们通过宣扬严重歧视的法律和实践，为暴力极端分子提供赖以存在的基础，宗教或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发现，法律上和实践上的歧视与以宗教名义煽动暴力密切相关（见 A/HRC/28/66，第 11 段）。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原教旨主义“心态……可形成此类侵权行为的思想基础”（见 A/HRC/32/36，第 90 段）。

22. 各国政府不应使用所谓的“非暴力极端主义”，这经常包括宣扬对妇女歧视，并助长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将此作为打击他们视为暴力极端主义的工具。这种错误的最高代价要由实地妇女来承付。极端主义行为体不会真正缴械投降，除非其意识形态——包括与性别平等有关的意识形态——被否定。

23. 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采取人权做法应涉及到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现在还不清楚拥护对妇女系统歧视等政策的国家政府（这令人不禁想起暴力极端主义武装团体所宣扬的政策），如何才能不进行重大改革而成功地打败这些团体，因为这种政策为灌输类似政策创造了滋生基础。

B. 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采取以文化权利为核心的妇女人权办法

24.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是人权问题。因此，必须不仅侧重于它们对安全的影响，还要侧重于它们对包括妇女文化权利在内的各种权利的影响，并且为应对这些影响而采取人权办法。充分落实保障妇女的人权、包括其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规范，是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重要工具。制订和执行政策打击在参与文化生活权利或增进其艺术表达自由、科学自由及接受符合国际人权规范的教育权利方面对妇女歧视，是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核心内容。

25. 各国政府必须确保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言论予以反击，公开反对这种言论并保障符合国际标准的教育。另一个重要步骤是，为文化领域再投资，目的是创造条件，使妇女能够不受歧视地以持续发展方式获得、参加及促进文化生活。关键在于为促进性别平等的文化民主创造有利条件。

¹⁸ 国际民间社会行动网络，“成为主流的极端主义：对中东和北非/亚洲区域妇女、发展与安全的影响”，《第 11 号简讯》（2014 年），第 3 页。

26. 特别报告员关切地注意到，由于金融危机和一些国家采取的紧缩措施，文化领域的方案通常受害最深。这是一种严重错误。除其他外，紧缩措施往往导致教育和文化阵地任由他人占领，特别是由推行原教旨主义议程的团体占领的境地，给妇女造成可怕的后果。

27. 各国必须尊重、保护和落实人权，特别是文化权利，这意味着，它们必须：**(a)** 直接或间接阻止支持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b)** 保护所有妇女免受原教旨主义或极端主义团体旨在胁迫她们接受具体身份、信仰或习俗的行为之害；以及**(c)** 制订方案以创造条件，使妇女能够不受歧视地获得、参与和促进文化生活。

28. 特别报告员呼吁民间社会和国际人权运动团结起来，揭露和反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正如许多妇女人权维护者多年来在未得到有力声援的情况下所做的那样，以及支持那些在一线抗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对文化生活发动攻击的人。

29. 不同的原教旨主义者在国际层面上经常相互勾结，共同阻挠人权保护，尤其是妇女人权保护方面取得的进步。¹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不同表现形式经常通过“互惠激进化”相互助长。²⁰因此，人权办法必须是多向的。

30. 令特别报告员深感关切的是，在许多政治、文化和媒体背景下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以及对妇女的言论常态化，尤其是因主流政党和候选人日益接纳这种意识形态而常态化。甚至一些世界领袖与极端主义或原教旨主义政治力量沆瀣一气，认为公开诋毁妇女在公共生活中抛头露面或直接否定妇女平等是可以接受的。这为其社会定下一种基调，给妇女带来严重影响，赋予了极端分子权利。

31. 反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妇女人权维护者可能发现自己被一方为非国家原教旨主义者或极端分子和另一方为压迫人民的政府所包围，两者都试图限制捍卫人权所需的行动。政府可能强制推行原教旨主义议程上的内容，以维护政治权力；在其他地方，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本身就掌握着权力。有时，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还相互勾结。必须采取全方位的预防行动。在寻求创造性办法追究非国家行为体直接责任时，国家尊重人权的义务与其恪尽职守维护各项权利不受非国家行为体侵害的义务都需要得到考虑。

¹⁹ 例如见，Naureen Shameem, “权利面临风险”，《权利普及观察站趋势报告》，2017年（2017年，多伦多，促进妇女发展权协会），第91-93页。

²⁰ 见 Julia Ebner, “极右翼和伊斯兰极端分子是如何放大对方言论的”，TEDx 维也纳，2016年10月。

妇女人权维护者与民间社会空间的作用

32. 在世界各地，妇女人权维护者都冲在前线，辨认、记录和反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侵权行为。她们敦促对“令人警觉的原教旨主义迹象”，包括日益抬头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这些明显事态发展“常常为了国家和宗教团结的缘故而被忽视”。²¹

33. 国际社会应对这些问题可采取的最佳方法之一是，听取妇女人权维护者的意见并增强其权能——经常出现的情况是正好相反。妇女经常不被邀请参加会议讨论如何打击极端主义或评估其影响。如果妇女缺席，妇女权利极有可能成为为了与极端主义和原教旨主义团体求和在谈判中避而不谈或置于一旁的谈判筹码。屈从于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提出的社会要求，特别是关于妇女的社会要求，只会使人权局势恶化，并导致他们的要求逐步升级。

34. 民间社会在利用各种战略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²²例如，穆斯林弘扬进步价值观协会发起的使用标签#ImamsForShe 的倡议与布隆迪的“北部走廊伊马目促进人道主义发展联盟”合作，共同打击性别隔离。²³名为“Djazairouna”的伊斯兰恐怖主义受害人家协会制作了一面旗帜，上面印有在 1990 年代原教旨主义暴行中被杀害的阿尔及利亚妇女的照片，它打算在每年的国际妇女节上展出。²⁴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一个不同的妇女团体创办了一份杂志《女权主义持不同意见者》，分析原教旨主义对妇女的影响。²⁵2017 年 6 月 28 日，在印度举行的、使用标签#NotInMyName 的抗议活动有数千人参加，其中包括许多妇女，抗议印度教原教旨主义者煽动的对穆斯林动用私刑，经常是因为被指控吃牛肉或卖牛肉。²⁶

35. 然而，民间社会开展此类行动的能力常常因为骚乱、暴力行为和限制结社自由而受到限制（见人权理事会第 32/31 号决议）。当政府禁锢或者审查那些抵抗极端分子和受到极端分子威胁或者未能保护他们的人表达意见时，政府便助长了极端主义的抬头。

36. 对抗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的妇女人权维护者需要资源、机构、宣传和接触媒体机构，以便她们的努力能够具体转化为系统的和制度化的反对行动。除其

²¹ Ayesha Imam, Jenny Morgan and Nira Yuval-Davis, eds., *Warning Signs of Fundamentalisms*, (Nottingham, United Kingdom, Russell Press, 2004), p.xiv.

²² 有关实例由自由缪斯提交的文件来提供。

²³ 穆斯林弘扬进步价值观协会提交的文件。

²⁴ 其工作的详细情况由 Djazairouna 提交的文件来提供。

²⁵ 见 www2.warwick.ac.uk/fac/arts/english/research/currentprojects/feministdissent。

²⁶ Huizhong Wu, “#NotInMyName: Indians protest against mob violence”, CNN, 29 June 2017.

他外，通过维护妇女不受歧视地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等，反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运动的妇女人权维护者都在按照国际规范捍卫充满活力的活文化和文化权利。她们是文化权利维护者。

37. 致力于反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是一项特别危险而艰巨的任务，导致妇女人权维护者被贴上其宗教团体或民族公敌的标签，要面临刑事制裁、诽谤和排斥，而且可能受到死亡威胁和攻击。特别报告员赞同其他联合国专家在警告国际社会时发出的声明：“全球原教旨主义和民粹主义趋势”对妇女人权维护者构成越来越大的风险。²⁷在最近的全球调查中，在“年轻的女权主义组织”的成员中，694名答卷者中有54%指出，她们在工作中受到过“极端主义或原教旨主义宗教团体”的威胁。²⁸极端分子经常参加公共集会的妇女人权维护者作为袭击目标。²⁹特别报告员悲哀地注意到，若干为本报告提交文件的享有声誉的民间社会组织担心遭到报复；因此，必须仍对这些文件的来源予以保密。

38. 她还严重关切地注意到，正如屡屡发生的那样，民间社会行为体，包括人权组织破坏对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提出挑战的人权维护者的工作，这对人权产生了非常严重的影响。³⁰

39. 互联网不仅为妇女参与文化生活和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提出挑战创造了新的空间，而且创造了她们遭受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骚扰的空间。³¹各国必须按照国际标准采取必要行动并恪尽职守，确保妇女能够在互联网上平等和安全地参与，并且能够回击网络空间中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

40. 特别报告员指出，也有一些侵犯权利团体在宣传和奉行对人权有害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议程，这是国际人权运动自身必须应对的一个问题。³²按照《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人人有权单独地与他人一起，促进和争取保护及实现人权及基本自由”，但是，这些人权维护者必须接受《世界人权宣言》中规定的人权普遍性，

²⁷ “原教旨主义和民粹主义对捍卫人权的妇女构成越来越大的威胁，联合国专家警告”，联合国新闻中心，2016年11月25日。

²⁸ FRIDA: 年轻女权主义者基金和促进妇女发展权协会的年轻女权主义者行动主义方案，“勇敢、创新、有复原力：年轻女权主义组织的全球状况”，2016年，第51页。

²⁹ 在阿根廷全国妇女工作会议上，Asamblea Lésbica Permanente 就 2015 年事件提交的文件。

³⁰ 见卡里玛·贝农，“制造紧张局势：妇女权利非政府组织、人权运动主流化与国际法律制订”，摘自《非国家行为体、软法律和保护性制度：从边缘地带开始》，Cecilia M. Bailliet 编辑，（2012年，纽约，剑桥大学出版社），第140-147页。

³¹ RASHID 提交的文件。

³² 例如见，Shameem，“权利面临风险”。还注意到在“全球向大赦国际请愿：恢复人权的完整性”中，南亚主要的人权维护者就“保留一个与执意于系统性歧视的团体和主张不同的目标的人权运动的重要性”，2010年2月。

并且按照国际人权规范采取行动。³³不得将推行旨在破坏国际保障的权力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议程、包括对妇女歧视并且破坏普遍性的团体视为人权维护者。虽然其自身的人权必须按照人权规范得到尊重，但他们不该滥用人权作为掩护，推行其破坏性活动和议程。

二. 国际法律框架

A. 相关的国际标准

41. 特别报告员在其之前关于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对文化权利的影响的报告中，对相关的国际人权标准和不同的联合国机构及机制就作为侵犯人权意识形态基础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所作声明进行了深入分析（A/HRC/34/56，第 40-60 段）。她在本报告中提到其之前报告的相关章节，并且用关于妇女文化权利的某些补充标准作了补充。

42. 妇女平等享有人权是《国际人权宪章》、《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区域标准的核心。不歧视，包括无性别歧视，由《联合国宪章》本身来保障，而且也是联合国系统的基石。

43.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及其煽动的行动可能引发对各种妇女人权的侵犯，这取决于具体表现形式。这些权利是：平等和不歧视权利、生命权、自由权利、身体完整权利、免受酷刑权利、隐私权、意见自由权利、和平集会和结社权利、参与文化生活权利、科学和艺术自由权利、婚姻自由同意权利、性和生殖权利、健康权、受教育权、政治参与权利、免受奴役和类似奴役做法权利、工作权、表达自由权以及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权利。

44. 在大多数极端情况下，所有人权都可能受到侵犯，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团体具体的暴力行径可能构成恐怖主义行为和（或）国际犯罪，包括危害人类罪、灭绝种族罪、战争罪或其他违犯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必须在这种如此多的人权受到系统威胁的大背景下，分析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对妇女文化权利的严重影响。

45. 特别报告员强调国家有义务尊重人权并保护它们免受非国家行为体、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团体干扰行为的侵害。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申明：“缔约国如果没有尽力防止侵犯权利或调查暴力行为并施以惩罚，也可能为私人行为承担责任。”³⁴

³³ 见 www.ohchr.org/EN/Issues/SRHRDefenders/Pages/Defender.aspx。

³⁴ 见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第 19（1992）号一般性意见，第 9 段。另见禁止酷刑委员会，关于执行第 2 条规定的第 2（2008）号一般性意见，第 18 段。

46. 特别报告员强调文化权利的核心地位和重要性,尤其是基于《世界人权宣言》第二十七条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五条。各国必须尊重这些权利,并保护它们免受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运动的干扰。

47. 《公约》第二条第二款禁止在这些权利上有任何区分,第三条规定保证男子和妇女在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方面有平等的权利。在其关于人人有权参与文化活动的第 21 (2009) 号一般性意见中,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坚持认为:

确保男女有平等的权利享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是缔约国义不容辞的直接义务。针对第十五条第一款(甲)项落实《公约》第三条,特别要求消除体制性的和法律的障碍,以及基于属于习俗和传统方面的消极做法的障碍,因为它们阻止妇女充分参与文化生活、科学教育和科学研究。³⁵

48. 妇女的平等文化权利也由《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十三条(c)项来保障,该条要求缔约各国采取必要措施,消除影响到“参与……文化生活所有各方面的权利”的对妇女歧视,并确保这方面的平等。

49.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确认,各国不应将宗教授引为暴力侵害妇女的借口。³⁶此外,《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五条(a)项规定,各国必须采取一切适当措施,“改变男女的社会和文化行为模式,以消除基于因性别而分尊卑观念或基于男女定型任务的偏见、习俗和一切其他方法。”³⁷

50. 文化权利不等于文化相对论。这些权利不能成为侵犯妇女人权或对妇女歧视或暴力侵害妇女的借口。这些权利牢固地根植于普遍人权框架(A/HRC/31/59,第 27 段)。

51. 在《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第五条中,各国不仅同意“所有人权都是普遍的”,而且同意“虽然要铭记着不同国家和地区各自的特性以及各种不同的历史、文化和宗教背景的重要性,但世界各国不分政治、经济和文化制度,都有义务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

52. 普遍性是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有害影响的斗争中的最重要工具之一,必须予以捍卫。如果国家破坏了普遍性,它们便助长和煽动了极端主义。在其解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三条、关于男女权利平等的第 28 (2000) 号一般性意见中,人权事务委员会解释说:“缔约国应保证传统、历史、宗教或

³⁵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关于人人有权参与文化活动的第 1 (1989) 号一般性意见,第 25 段。

³⁶ 见大会第 48/104 号决议,第 4 条。

³⁷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五条(a)项。

文化态度不被用作借口，侵犯妇女在法律面前平等的权利和平等享受所有《公约》权利的权利。”³⁸

53. 缔约国还必须尊重和保护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包括成为宗教信仰的权利和“不信奉任何宗教和信仰的权利”。³⁹此外，“任何人不得遭受足以损害他维持或改变他的宗教或信仰自由的强迫。”⁴⁰旨在通过胁迫或侵权而打造信奉某些信仰、世界愿景和文化习俗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政府或运动的行为违背了人权标准。

54. 在其第 28 号一般性意见中，人权事务委员会决定：“不得以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为由将第十八条用作歧视妇女的借口”。前人权理事会宗教或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宗教或信仰自由绝不能成为侵犯妇女和女童人权的理由”。⁴¹

55. 原教旨主义者有时试图通过使用人权和宗教自由等措辞来推进其议程，或者将此作为盾牌回避审查。特别报告员强调《世界人权宣言》第三十条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共同第五条的重要性，其中告诫这些文书的任何条文，不得解释为默许任何国家、集团或个人有权进行任何旨在破坏其中所载的任何权利和自由的活动。

B. 联合国系统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分析

56. 联合国人权系统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作了零碎的评论，应该拟订更系统的办法。然而，联合国系统已作出某些重要声明。

57. 2016 年，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在其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的报告中论及其任期内极端主义对权利的影响。他指出：“宗教原教旨主义往往对妇女的集会和结社权利造成不成比例的影响”。他特别引述了在拉丁美洲天主教会和福音教派运动给争取生育权利和健康权利的妇女组织施加的压力（见 A/HRC/32/36，第 62 段）。

58. 前秘书长科菲·安南在 2006 年提交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中指出：“在不同的宗教背景下……以宗教‘原教旨主义’形式存在的文化政治化已经成为保障妇女人权的努力所面临的一个严峻挑战”（见 A/61/122/Add.1，第 81 段）。

³⁸ 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男女权利平等的第 28（2000）号一般性意见，第 5 段。

³⁹ 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权利的第 22（1993）号一般性意见，第 2 段。

⁴⁰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八条第 2 款（见大会第 2200 A (XXI) 号决议，附件）。

⁴¹ A/68/290，第 30 段。

59. 在《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中，世界人权会议“强调有必要根除妇女权利同……宗教极端主义的有害影响所可能产生的任何冲突”（见 A/CONF.157/24（第一部分），第三章，第二部分，第 38 段）。

60.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关于突尼斯初次和第二次合并报告的结论性意见中指出：“促进妇女权利是防止极端主义……运动的最佳保障”（见 A/50/38，第 262 段）。

三. 原教旨主义、极端主义与妇女文化权利：一项调查

61. 在特别报告员任务期所涉的大多数领域里，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引起了对妇女文化权利的普遍侵犯。以下实例应被视为对人权更广泛的系统性攻击的一部分。

A. 妇女的艺术表达自由和女艺术家遇袭事件

62.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经常威胁艺术表达自由权。艺术家常被指责“亵渎”或“诽谤宗教”，侮辱“宗教感情”或煽动“宗教仇恨”（见 A/HRC/23/34，第 47 段）。妇女的艺术表达历史和实践往往遭到各种原教旨主义者的抹杀。“女艺术家和观众在一些社区特别危险，可能成为受限制对象，她们或被完全禁止表演……或被禁止与男性一起表演”（同上，第 43 段）在神权政治背景下尤为如此。“此类禁令对文化表达多样性有着毁灭性影响……”。⁴²在收到的所提交文件中提到了许多实例，在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沙特阿拉伯和苏丹，女性担纲演出的音乐会取消、女演员遭受袭击、女艺术家受到威胁和辱骂，以及女歌手和女作家遭到逮捕。⁴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伊斯兰革命卫队所属的一家网站指出，妇女唱歌“违背了所有道德和宗教价值观。”⁴⁴一名苏丹歌手说：“在台上演出时……我发现自己一直处在恐惧状态中。我总是害怕我的表演随时会被中止。”⁴⁵在埃塞俄比亚，自 2008 年以来，由于来自宗教团体的压力，妇女和男子在一起唱歌跳舞的情形减少了。⁴⁶限制和侵犯艺术自由给所有艺术工作者造成一种不安全感，并削弱了为应对极端主义和原教旨主义所作的努力。

⁴² 自由缪斯提交的文件。

⁴³ 法国伊朗裔妇女协会提交的文件；绿松石山组织提交的文件，以及沙特阿拉伯非政府组织提交的文件（欧洲沙特人权组织、沙特人权组织、Al-Qst 组织，且咨询了沙特女艺术家）。

⁴⁴ 法国伊朗裔妇女协会提交的文件。

⁴⁵ 苏丹妇女人权维护者项目提交的文件。

⁴⁶ 妇女团结运动提交的文件。

63. 本报告无法一一列举被不同的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杀害的所有女艺术家。最近的一些重大案件包括：2014年，索马里歌手、议员 Saado Ali Warsame，因登台时没有戴头巾而被索马里青年党暗杀；2001至2014年期间，据报告在巴基斯坦西北部有12名妇女因参加音乐活动而被杀害。⁴⁷

64. 与妇女和女童有关的文化活动一直是恐怖主义攻击的目标。特别报告员对此类事件表示强烈谴责，例如，2017年5月，一名穆斯林原教旨主义者在爱莉安娜·格兰德在联合王国曼彻斯特举办的演唱会上对其发动袭击。这场“针对女童的袭击”⁴⁸导致22人死亡，其中17人为妇女和女童。⁴⁹特别报告员赞扬格兰德小姐有勇气，敢于在如此短的时间内重返舞台，举办“**One Love Manchester**”慈善演唱会，同时也赞扬有如此多观众参加该场演唱会。世界各地的艺术家和观众展现出的这种对抗极端分子的勇气得到的国际关注还非常少，需要各方认可和支持。一个值得注意的勇气如此可嘉的实例是阿富汗第一支全部由女性组成的管弦乐队 Ensemble Zohra。⁵⁰

65. 针对被视为“不容忍行为日益抬头和对言论自由的攻击愈演愈烈”的事态发展以及对知识分子的暴力事件，约40名包括女作家在内的印度知名作家退还了他们被授予的文学奖项以示抗议。⁵¹在著名作家娜扬塔拉·萨加尔退还其所获奖项后，这一行动受得极大的关注。她解释说：“印度的多样性和争鸣文化正在遭到恶意攻击。质疑迷信的理性主义者，任何质疑对印度教丑陋而危险的曲解任何方面的人，即“印度旅团边缘分子”——不管质疑的是知识还是艺术领域，或是饮食习惯和生活方式——都遭到边缘化、迫害或谋杀。”⁵²

B. 妇女不受歧视地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

66. 妇女的文化权利是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的主要攻击目标，他们往往宣称要捍卫文化、宗教或传统，但实际上却在剥夺其他人这些方面的权利。以下是一项简单调查。

⁴⁷ 自由缪斯提交的文件。

⁴⁸ Charlotte Alter, “Why the Manchester attack was an attack on girlhood”, *Time*, 24 May 2017.

⁴⁹ Helena Horton and Joe Shute, “Who are the victims of the Manchester terror attack?” *Telegraph*, 31 May 2017.

⁵⁰ 见 www.anim-music.org/girls-ensemble/.

⁵¹ “How India’s writers are fighting intolerance”, BBC News, 13 October 2015.

⁵² Indian Cultural Forum, “Nayantara Sahgal returns her Sahitya Akademi award”, 6 October 2015.

1. 妇女在宗教和信仰方面的平等权利

67. 由于宗教男尊女卑的叙事方式所宣扬的以及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传播的陈规定型性别规范，许多地方禁止妇女担任宗教领袖。⁵³女性参与文化生活的平等权利包括她们担任宗教和精神领袖的权利。一些妇女通过主持祷告仪式或发表支持妇女权利的宗教法令和解释，维护这些权利。很多妇女团体通过领导对宗教经文和法律的压抑解读的公开讨论，对原教旨主义作出反应。特别报告员还注意到，妇女与非宗教人士及人道主义者合作在捍卫文化权利方面发挥着同等重要的作用。

68. 据报道，在以色列，西墙妇女组织因参加旨在支持妇女平等礼拜权的活动，以及参加旨在实现与男子平等在西墙礼拜的合法斗争，而遭到骚扰。特别报告员感到遗憾的是，一项旨在为妇女和男子一起在哭墙参加礼拜提供更多空间的计划遭搁置，而且未能执行符合承认妇女有权利在哭墙进行礼拜的法院判决的政策。⁵⁴此外，据报告，一些国家企图在极端正统犹太民众内部强制实行性别隔离。⁵⁵

69. 据报告，非洲一些五旬节教会要求其教民在反对批准《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关于非洲妇女权利的议定书》的请愿书上签字。⁵⁶该议定书第十七条第 1 款认为：“妇女应有权居住在积极的文化环境中，并有权参与各级的文化政策决定。”

2. 生殖健康和权利对文化权利的影响

70. 正如第一任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所指出的，妇女必须在文化事务和更广泛的“广大”社会中成为平等参与者。这要求各国确保妇女自由参与社会、经济和政治生活。⁵⁷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已经发现，拒绝为妇女和女童提供避孕或堕胎服务，或强迫女童早婚，剥夺了她们控制生育和性行为的权利，影响其充分享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在与男性平等的基础上获得教育机会。⁵⁸

71. 在作为《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第 8 条下调查程序一部分审查菲律宾马尼拉市第 003 号行政命令，即禁止向现代避孕用具提供资金，并基于天主教的解读制止使用避孕套等所造成的影响时，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发

⁵³ 穆斯林弘扬进步价值观协会提交的文件。

⁵⁴ Isabel Kershner, ‘Sense of betrayal’ in liberals over reversals by Netanyahu, *New York Times*, 4 July 2017.

⁵⁵ Hadassah-Brandeis 研究所性别、文化、宗教和法律项目提交的文件。

⁵⁶ Horn, “Christian fundamentalisms”, p.13.

⁵⁷ A/67/287, 第 37 段。

⁵⁸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关于婚姻和家庭关系中平等的第 21 (1994) 号一般性建议，第 21 至 22 段，HRI/GEN/1/Rev.9 (第二卷)；E/C.12/KEN/CO/2-5, 第 54 段。

现，该情况“作为一项将特定意识形态凌驾于妇女福祉之上的官方蓄意政策所导致的结果特别令人震惊”，⁵⁹而且这助长了性别陈规定型观念。

72. 在整个拉丁美洲，原教旨主义者和保守的民间社会团体往往与原教旨主义教会勾结，反对性权利和生殖权利，包括通过扩散有关生殖健康领域科学知识的错误信息。⁶⁰专家们介绍了斯里兰卡僧伽罗佛教极端主义组织的情况，“其活动一直未经检查，甚至还得到了国家的默认，力证僧伽罗妇女的生育能力有价值，同时妖魔化穆斯林妇女的生育能力。”⁶¹在各区域，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鼓动对行使和倡导其性权利和生殖权利的妇女进行文化污蔑，造成了一种羞辱文化而非平等文化。⁶²

3. 强制推行“得体”着装规范

73. 通过强制推行“得体”着装规范，原教旨主义团体宣扬这样一种主张，将妇女限制在陈规定型的社会从属地位，并限制她们对身体的自主权、文化选择以及从事骑自行车或运动等活动的能力。他们进一步宣扬女性身体羞辱的文化。所规定的着装或做法通常遮盖了女性的身体线条——无论是印度教深闺制度的限制和一些印度教原教旨主义者禁止穿裤装的禁令，还是一些正统犹太教妇女穿长裙、戴头巾或假发，还是一些穆斯林妇女戴面纱和头巾等都是如此。在摩门教被称为“耶稣基督后期圣徒原教旨主义教会”的派别中，妇女必须穿长裙和长内衣，遮住从脖子到脚踝部位的皮肤。⁶³

74. 一些妇女权利专家认为，在世界各大宗教中，有许多往往利用得体概念和隔离政策将妇女排除在公共场所之外。⁶⁴因此，得体概念并不是性别中立的，是“有性别区分的得体”。⁶⁵原教旨主义者运动加剧了这一倾向。在一个作为区区一种文化行为的“得体”着装规范日益正常化的世界里（包括国际人权部分领域），妇女人权失去了所有意义。年轻女性往往被教导，这才是妇女一贯的着装方式。

⁵⁹ CEDAW/C/OP.8/PHL/1, 第 48 段。

⁶⁰ 拉丁美洲组织联盟提交的密件。

⁶¹ ChulaniKodikara, “State racism and sexism in post-war Sri Lanka”, Open Democracy, 10 November 2014.

⁶² 洪都拉斯常驻代表团提交的文件中给出了实例。

⁶³ Christine Brouwer, “Polygamy garb born of rules” ABC News, 17 April 2008.

⁶⁴ Frances Raday, “Modesty disrobed: gendered modesty rules under the monotheistic religions”, in Marie A. Failinger, Elizabeth R. Schiltzand Susan J. Stabile, eds., *Feminism, Law and Religion*, (Farnham, United Kingdom, Ashgate Publishing, 2016), pp.283-307.

⁶⁵ 同上。

75. 这种服饰往往是通过威胁、暴力、洗脑或污蔑强制推行的。细想一下全部由男子组成的欧洲伊斯兰教令与研究理事会就欧洲穆斯林妇女和女童有义务遮盖头部所作的裁定：

因此，通过她的着装打扮，她看起来像一个正经、诚实女子，既没有勾引也没有诱惑男性，没有通过任何身体动作……犯下错事……⁶⁶

76. 违反这些着装规范的妇女受到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的威胁和惩罚，这种威胁和惩罚在许多情况下违反国际法。伊朗法律将不戴头巾定为一种可判处监禁和罚款的罪行。每年都有成千上万的伊朗妇女因为这一“罪行”而受到惩戒、拘捕或迫害。⁶⁷《苏丹刑法》（1991年）第152条规定，违反着装规范将被处以鞭刑惩罚，已有数千名妇女遭受了这种刑罚。⁶⁸2016年12月，沙特阿拉伯警方甚至在社交媒体上发布自己在公共场所未戴头巾的照片为罪名逮捕了一名妇女。⁶⁹在马里，在2012年圣战分子占领该国北部地区期间，原教旨主义者要求妇女穿戴黑色面纱和宽松长袍，否则会受到鞭刑和监禁。⁷⁰在印度，报告揭露了民团利用武力和暴力控制其着装等“道德警察”事件。⁷¹

77. 在某些情况下，一些限制性服装据说代表了一种自由选择的个人信念，即这种“得体”是特定宗教教义所要求的。果真如此的话，这便是对信仰的一种特定解读的选择，而且是一种原教旨主义者在不停地推动的选择。必须尊重成年人的能动作用。然而，妇女着装可能受到对妇女歧视和原教旨主义宣传的严重影响，特别是在大众媒体和讲道中。各国必须确保妇女免遭此类胁迫。

78. 认为妇女必须遮盖自己的信仰可能对未遮盖自己的妇女有影响。在一些人看来，她们不认同自己的族裔或宗教团体，或没有按特定解读方式的要求表达其宗教信仰，因此被贴上“不良”信徒或非信徒的标签，或被认为是“可耻的”。在特定环境中，这有可能导致包括威胁、暴力和死亡在内的一系列后果。

79. 许多原教旨主义或极端分子的妇女着装规范代表了一种激进变革过程，而非保护传统过程。原教旨主义者如今推行的一些限制性更强的服装，本身是对业已

⁶⁶ Conseil Européen des Fatwas et de la Recherche, fatwa No.6, in Recueil de Fatwas, Série No.1, Avis Juridiques Concernant les Musulmans d'Europe 7, 2002.

⁶⁷ Justice for Iran, “Thirty-five years of forced hijab: the widespread and systematic violation of women’s rights in Iran”, March 2014.

⁶⁸ 人权观察，“苏丹：废除鞭刑，改革公共秩序规则：拘捕妇女权利活动家，鞭打妇女侵犯基本权利”，2010年12月15日。

⁶⁹ 沙特非政府组织提交的文件。

⁷⁰ “Out with colour: Islamists force Timbuktu women to wear black veils”, France 24, 24 September 2012.

⁷¹ 印度民间社会提交的密件。

存在的文化现状的侵犯。有时，这种着装并不是当地的或传统的服饰。例如，西非妇女传统上应该穿五颜六色的宽大长袍，而原教旨主义者试图强制她们戴上通常是深色的头巾和面纱。

80. 不应因政治大背景而指责那些遮盖自己的妇女，她们近年来面临着歧视和暴力，特别是受西方极右翼和种族主义极端分子煽动的歧视和暴力，⁷²这也是引起特别报告员严重关切的事项，需要立即得到关注。完全有可能在捍卫佩戴面纱妇女的基本人权使其免遭暴力与歧视的同时，批判不断推动妇女遮盖自己的文化工程。只有到那时，在很多情况下，妇女才会真正能就其着装方式进行自由的文化选择。

C. 基于看到的或假想的“差别”而攻击他人

81. 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对少数群体（包括少数群体妇女）及其文化遗址和习俗的攻击已遍布全世界，包括孟加拉国印度教徒遇袭和埃及科普特基督教徒遇袭事件。这些事件轻至仇恨言论，重至灭绝种族。此类攻击对常常被视为少数群体象征的妇女有着特殊影响。在印度，随着印度教原教旨主义的兴起，穆斯林少数群体日益被描述为“遭到围困……面对着试图将其丰富的文化、传统饮食和生计去合法化的文化重新构想”，导致妇女更加脆弱。⁷³在文化习俗方面区别对待少数群体的法律，造成了一种助长攻击行为的环境。例如，缅甸法律要求罗兴亚族穆斯林在结婚时得到政府的批准。⁷⁴

82. 美利坚合众国自 2016 年总统选举以来针对包括移民妇女和少数群体妇女在内的妇女等的仇恨言论和仇恨暴力事件数量在激增。⁷⁵这些事件往往特别让人想起当选总统和他的竞选言论。2017 年 5 月 26 日，一名极右翼极端分子和白人至上主义者在奥尔良州波特兰向两名戴头巾的穆斯林年轻妇女咆哮仇恨言论，后来又杀害了挺身而出保护这两名妇女安全的两名男子。⁷⁶

83. 澳大利亚人权律师组织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观念在澳大利亚公开言论中主流化”以及“民粹化的极端民族主义兴起”表示关切，该组织认为，这两点

⁷² 除所提供的其他文件外，明尼苏达大学人权中心提交的文件提供了这方面的实例。

⁷³ 印度民间社会提交的密件。

⁷⁴ 亚太妇女问题资源与研究中心（又称为“ARROW”）提交的文件。

⁷⁵ 明尼苏达大学人权中心提交的文件。

⁷⁶ Amy B Wang, "'Final act of bravery': men who were fatally stabbed trying to stop anti-Muslim rants identified", *Washington Post*, 27 May 2017.

试图“合法地……将一种‘真正的澳大利亚文化’强加给妇女”，特别是来自不同民族背景的妇女。⁷⁷

84.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团体往往试图阻止人员混合。例如，据报告，锡克教的原教旨主义团体雇佣蒙面男子团伙强行破坏异族通婚。⁷⁸在印度，有一种谎言称穆斯林男子参与所谓的“爱情圣战”，这种谎言将印度教女子与穆斯林男子的恋爱和婚姻描述成一种阴谋，目的是让印度教妇女改信伊斯兰教和生下穆斯林后代。⁷⁹

85. 被认为是同性恋的妇女仍然是有组织侵权行为的攻击目标，包括遭受极端民族主义者的攻击。她们中有许多人的人权被剥夺，包括不受歧视地参加文化生活的权利（见 A/HRC/29/23，第 22 段；CRC/C/IRQ/CO/2-4，第 27-28 段）。⁸⁰

86. 基于性取向而对他人实施暴力行为，凸显了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跨国性质。例如，据报告，美国的基督教原教旨主义领袖和团体通过演讲和提供资金，声援包括乌干达在内的海外反男女同性恋活动。⁸¹

87 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的共同特点是，试图压制性取向相关主题和性少数群体的正面表达与呈现。至少 17 个国家的立法明确禁止“宣传”性取向。⁸²这种压制制约了就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群体文化活动分享信息。在某些情况下，这种法律助长了原教旨主义者对这些活动中的参与者实施暴力侵害。俄罗斯人权维护者报告指出，自禁止“向未成年人宣传非传统性关系”的法律通过以来，“实际上所有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的和平公共行动都伴随着反对者实施暴力行为，而警方对此未作出任何适当反应。”⁸³不同的原教旨主义者采取行动，强行取消在马来西亚和乌克兰等地举行的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群体文化活动，包括有变性妇女参加的时装展、平权庆祝活动、尊严

⁷⁷ 澳大利亚人权律师组织提交的文件。

⁷⁸ Sukhwant Dhaliwal, “Resurgent Sikh fundamentalism in the UK: time to act?”, *Open Democracy*, 18 October 2016.

⁷⁹ 印度民间社会提交的密件。另见喀拉拉邦高级法院，Asokan K.M.诉警察总监[WP(CrL) No.297 of 2016, 2017 年 5 月 24 日判决书]。

⁸⁰ 特别报告员赞赏她理解会出现在阿尔及利亚所提交文件中的观点，即性取向是个人自主和个人自由所适用的问题。阿尔及利亚提交的文件，宗教事务和捐赠部。

⁸¹ Jeffrey Gettleman, “Americans’ role seen in Uganda anti-gay push”, *New York Times*, 3 January 2010.

⁸² 国际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者和双性者协会和联合彩虹社区国际提交的文件。

⁸³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组织“Coming Out”、变性者法律保护项目和俄罗斯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网络，《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在俄罗斯联邦的执行情况：性取向和性别认同问题：提交给人权事务委员会第一百一十一届会议的非正式报告，2014 年 7 月，日内瓦，第 4 页。

活动及纪念日等。⁸⁴特别报告员欣见新任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问题独立专家能够进一步调查这些问题。

D. 教育权

88. 世界各地的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以不同方式向教育发动攻击，试图强制推行其世界观。在一些地方，他们向女学生泼硫酸。在另一些地方，原教旨主义者试图在学校推行性别隔离，或是完全不让妇女和女童上学。在其他地方，他们试图改变教学内容，例如取消课程中的性教育。

89. 在印度尼西亚，原教旨主义气氛日益恶化，对人权造成了更广泛的影响，其表现之一是，全世界唯一一所由变性妇女专门为其他变性妇女开办的伊斯兰寄宿学校 Al-Fatah Pesantren 于 2016 年 2 月被伊斯兰圣战阵线勒令停办。据报告，警方未能保护这所学校，2016 年 3 月该校被当地政府关闭。⁸⁵

90. 为促进在学校和课程中对妇女人权的保护，一些政府人士作出了积极努力，但往往遭到原教旨主义者的竭力阻挠。例如，在秘鲁，教育部 2016 年旨在纳入人权办法的努力遇到基督教原教旨主义团体和保守派政党的阻力。⁸⁶这些团体反对课程强调性别平等和不因性取向进行歧视。据报告，有一名牧师要求杀死女同性恋者。最终，该课程被修改。

91. 按照国际标准推动和捍卫非性别歧视教育，以及妇女和女童不受歧视和充分地接受教育，是各国政府可用于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最重要措施之一。

92. 特别报告员深感关切的是，在很多地方，原教旨主义者开办的学校越来越多。这些学校通常有来自国外的供资，宣扬性别陈规定型观念，在一些情况下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正常化，并实行破坏平等的性别隔离。

93. 博科哈拉姆等原教旨主义运动一再针对尼日利亚的教育机构和学生发动袭击，2014 年 4 月绑架 276 名女学生事件（其中多人仍未获释）只是此类袭击的一个恐怖例子。阿富汗和巴基斯坦的原教旨主义武装团体还对女子学校发动大规模袭击。

94. 即使在巴基斯坦诺贝尔奖获得者马拉拉·尤萨夫扎伊遭枪击而且塔利班组织公开宣布对此负责这种有影响力的大事件中，10 名嫌疑人中有八人在经过秘密审判后被宣判无罪并释放，这证明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未

⁸⁴ 国际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者和双性者协会和联合彩虹社区国际提交的文件。

⁸⁵ 国际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者和双性者协会和联合国彩虹社区国际提交的文件。

⁸⁶ 促进和维护性权利与生殖权利中心提交的文件。

被追究责任。⁸⁷在所有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暴力侵害妇女案件中（包括因为妇女行使其文化权利而遭受暴力侵害的案件）中，追究肇事者的责任必须成为优先事项。

四. 结论和建议

A. 结论

95. 2017年2月，达伊沙对巴基斯坦的一座清真寺发动袭击，70多名正在参加仪式的苏非派教徒死亡。事件发生后，舞蹈家 SheemaKermani 不顾安全风险，前往该遗址为当地民众表演，传递希望的信息。⁸⁸国际社会必须向她这样的女性学习，展现出相同的勇气。这是唤醒我们这个时代的警钟。全世界面临的厌女症如雪崩发生汹涌而至，我们必须在全球范围内立即予以女权式反击。我们必须听从波兰妇女人权维护者 Paulina Wawrzynczyk 的警告，她强调全球团结的必要性：“在任何国家，权利的获得都不是一劳永逸的。我们必须……对我们可能被剥夺的……继续提高警惕。”⁸⁹各国、各国际组织和民间团体必须团结起来，按照国际规范，制订全面的人权战略，维护妇女的文化权利免遭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侵害。

96. 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形态是对妇女人权，更具体地说是对其文化权利的一种威胁。各国不得传播此类意识形态，也不得在妇女权利问题上向它们让步。被认为完全纳入人权系统的妇女文化权利，是反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重要力量；呼吁妇女享有自由的自决权，呼吁尊重其文化多样性，并且尊重普遍性和平等原则。

B. 建议

97. 为了有效应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防止、惩治和制止侵犯妇女人权行为，特别是由此导致的侵犯妇女文化权利行为，并确保妇女享有平等的文化权利，特别报告员建议国际社会：

- (a) 促进一种女性平等和有尊严的文化；
- (b) 将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视为需要采取人权办法加以应对的人权问题；

⁸⁷ “Eight out of 10 Malala suspects ‘secretly acquitted’”, BBC News, 5 June, 2015.

⁸⁸ “SheemaKermani defies act of terrorism, performs at Lal ShahbazQalandar’s shrine”, Dawn News, 21 February 2017.

⁸⁹ Paulina Wawrzynczyk, “No battle is ever Won for good”, *Feminist Dissent* No.2(2017), pp.189-192.

(c) 根据相关国际法，承认和打击助长对妇女歧视态度的极端主义和原教旨主义意识形态；

(d) 研究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如何以及为何得以扎根，通过落实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等，清除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根源；

(e) 制订识别原教旨主义危险信号的性别包容框架，认可文化表达、尤其是与妇女有关的文化表达的框架，往往属于第一批目标；以及按照国际规范采取预防行动，阻止此类运动的抬头；

(f) 支持重申妇女文化权利的举措。

98. 特别报告员建议各国：

(a) 尊重、保护和落实妇女平等的文化权利，包括艺术表达自由的权利，以及不受歧视地参加文化生活的权利；

(b) 确认并强调，通过提供充足资金，促进和尊重文化与文化权利，包括妇女平等的文化权利，作为任何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战略的核心内容；

(c) 重申人权的普遍性，决不损害这一原则；

(d) 根据国际标准，促进人人平等；

(e) 取消对人权条约，特别是对《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所有保留，因为保留损害了普遍性和平等原则；

(f) 依据尽职尽责标准行事，确保按照国际规范对参与侵犯妇女文化权利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行为的非国家行为体进行起诉和处罚；

(g) 按照国际标准，防止妇女的文化权利遭受侵犯，包括禁止为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团体提供资金；

(h) 谴责一切损害妇女文化权利的极端主义或原教旨主义暴力行为，表示声援受害妇女；

(i) 确保原教旨主义或极端主义侵权行为的所有受害妇女，包括文化权利领域的受害妇女，有机会获得充足的补救、补偿和赔偿；

(j) 与妇女权利维护者和受影响群体协商后，制订行动计划，保护妇女（包括宗教、族裔和性少数妇女）免受极端主义和原教旨主义侵害；当这些群体成为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威胁或暴力行为攻击目标时，执行紧急行动政策；

(k) 确保那些有可能遭受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暴力和虐待的妇女，包括因行使文化权利而遭此风险者，能得到庇护，不被遣返到会面临风险的环境中，并得到充分保护，包括在接收国免遭仇外攻击和性别暴力侵害；

(l)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尊重和确保反对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妇女人权维护者的人权，包括调查针对她们的威胁和袭击，将肇事者绳之以法，并以受影响者同意的方式提供保护；

(m) 清除根据国际规范促进人权的独立民间团体运行遇到的障碍；

(n) 让具有相关专业知识的妇女人权维护者参与到所有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方案和政策讨论中，包括参加这方面的国际会议和谈判；

(o) 废除歧视性法律和政策；

(p) 规定和保护政教分离，并保证宗教自由，包括妇女信教、不信教和改变信仰的自由；

(q) 按照国际标准，尊重和确保所有人不受歧视地接受教育的权利；这意味着建立世俗公共教育系统，推行非性别歧视课程，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文化；

(r) 采取紧急措施，保护面临危险的学校（包括女子学校）、学生和教育工作者；

(s) 确保学校、课程和教科书不宣扬原教旨主义或极端主义意识形态，或针对妇女的歧视或暴力；

(t) 采取有效行动，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但在此过程中避免侵犯人权或国际法。

99. 特别报告员建议民间社会和专家：

(a) 记录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意识在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侵犯妇女人权行为中的作用，开展打击这些侵权行为和引起这些侵权行为的意识形态的活动；

(b) 支持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的妇女人权维护者，避免破坏她们的工作；

(c) 拒绝与原教旨主义者或极端分子合作或为他们洗白；

(d) 根据相关申诉程序，向条约机构提交关于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分子侵犯妇女文化权利的案件。

100. 特别报告员建议联合国相关的条约机构考虑：

(a) 通过关于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对人权的影响（包括对妇女的影响）的一般性意见；

(b) 酌情系统处理不同形式的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对妇女人权的影响。

101. 特别报告员建议联合国及其他政府间机构：

(a) 举办关于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跨区域人权影响（包括对妇女人权的影响）的国际专家会议；

(b) 保证长期致力于解决这些问题的妇女组织代表能够参加所有相关的国际会议；

(c) 制订完整的性别包容行动计划，与民间艺术团体和妇女人权维护者合作，确保面临原教旨主义者和极端主义分子威胁的女艺术家的安全；

(d) 制订一套根据国际法有效打击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包括其对妇女人权的影响）的指导原则。
